學海惜珠

106 年 2 月 16 日

壹、申請資格

選送清寒優秀學生赴國外大專校院(不包括大陸及港、澳)修讀學分。

申請學海惜珠者,應有各直轄市、縣(市) 主管機關認定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 或中低收入相關補助資格。

貳、繳交文件

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資格申請者

- 一. 戶口名簿影本(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親筆簽名)
- 二. 赴國外研修計畫書約1000-1500 字
- 三. 學業成績單
- 四. 外國語言能力證明等資料



叁、補助原則

- 一. 期限:以一學期或一學年為原則。
- 二. 項目:一張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款、

國外學費、生活費等;其實際補助金額,依本部當年度經費預算調整。



肆、本校交換學生之海外姐妹校

一. 美國

楊格城州立大學(YSU) (應用外語系可免托福)

TOEFL ibt 69

匹茲堡州立大學(PSU) TOEFL ibt 69 明尼蘇達西南州立大學(SMSU) TOEFL ibt

61

二.日本 秋田大學

字都宜大學【僅限工程學院學生】日輪三級

日檢三級



肆、本校交換學生之海外姐妹校

三 韓國

首爾科技大學 TOEIC 650, GPA 2.7个 仁德大學 TOEIC 450 需具基本韓語能力 慶旼大學 TOEIC 450 需具基本韓語能力

四.越南 孫德勝大學(TDTU)



伍、詢問資訊

國際暨兩岸合作處國際交流中心 沈采慧 小姐

TEL: (02) 82093211 ext. 2506